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财政厅 文件

粤农计〔2017〕8号

关于印发 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 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入库 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局、财政局，顺德区农业局、财税局，财政省直管县（市）农业局、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为做好 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省农业厅、财政厅联合制定了《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入库申报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按《指南》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工作。

一、总体要求

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项目，以中央一号文件精神为引领，加大现代农业创新驱动力度，推进农业供给

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保持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进一步推动我省现代农业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申报程序和要求

（一）申报程序。

实行逐级联合申报制度。属县级范围的，统一报送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级财政部门共同审核申报材料后，报送地级以上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地级以上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级财政部门共同审核后上报。财政省直管县（市）直接向省申报。属地级以上市管辖范围的，由申报单位报送地级以上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地级以上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级财政部门共同审核后上报。省直单位由单位统一审核后直接上报。

（二）网上申报。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要求，省农业厅会同省财政厅通过专项资金管理平台受理申报，对申报项目进行前置审核，并在管理平台上公布专项资金申请受理情况。各地级以上市、省财政直管县（市）财政部门在专项资金管理平台（www.gdbs.gov.cn，点“网上办事”进入再点“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平台”）中统一录入通过本级农业、财政部门审核上报的项目申报信息，省直单位在专项资金管理平台中录入通过本单位审核的项目申报信息，并向省农业厅报送《项目申报汇总表》（发送到邮箱 gdntzx@126.com、agrizzyc@126.com），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2017年3月20日。

（三）书面材料申报。

网上申报审核通过后，各项目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按《指南》要求的格式上报。省直单位和各地级以上市、财政省直管县（市）农业、财政部门须于2017年3月20日前将材料报省农业厅农业投资项目中心（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2号办公楼11楼）和省财政厅，逾期不予受理（以邮戳时间为准）。

省农业投资项目中心联系人：

黄婉薇，联系电话：020-37289982；

梁文健，联系电话：020-37288401。

相关项目联系人：

1. 2017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项目联系人：刘一锋，联系电话：020-37288085。

2. 2017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建设示范项目联系人：陈丽云，联系电话：020-37288841。

3. 2017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联系人：陈丽云，联系电话：020-37288841。



广东省农业厅办公室

2017年2月17日印发

排版：林超妍

校对：刘娟

2017 年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 (第五批) 项目入库申报指南

为示范带动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现代农业发展，综合培肥提升稻田地力水平，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农民增收，2017 年拟在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中重点扶持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建设示范和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等项目。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府〔2016〕86 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预〔2015〕188 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项目

（一）建设内容

1. 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

建立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示范区，推广机械化稻秆还田，采用土壤调理剂、生物技术及其产品改良酸化土壤，冬种绿肥，增施有机肥，实施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综合培肥提升稻田地力水平。

2. 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

针对果园、菜地、茶园土壤酸化特点，施用土壤调理剂、生物技术肥料和配方肥，增施有机肥，实施水肥药一体化，因地制宜开展园地深翻。

（二）绩效目标

1. 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

项目实施后示范区土壤理化性状明显改善，土壤有机质提高 1g/kg 以上，土壤速效钾含量明显提高，秸秆焚烧现象杜绝。

2. 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

项目实施后示范区土壤酸化状况明显改善，pH 值提高 0.1 个单位以上，土壤有机质明显提高，水果、蔬菜、茶叶产量和质量明显提升。

（三）资金扶持重点

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重点扶持农业大县；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重点扶持名特优产品生产基地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四）资金用途和补助标准

1. 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必须实施机械化秸秆还田。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社会公共服务（机械碎秆、绿肥田间管理），购买秸秆腐熟剂、绿肥种子、土壤调理剂、有机肥料、推广使用生物改酸技术及其产品等，以及开展技术培训、项目实施效果跟踪监测及项目管理等支出。

2. 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土壤调理剂、配方肥、有机肥（含生物有机肥）、水溶肥，开展适度规模的水肥药一体化设施建设，开展技术培训、项目实施效果跟踪监测及项目管理等支出。

3. 实施秸秆还田腐熟+购买公共服务，主要是用机械化切碎秸秆与施用秸秆腐熟剂，切碎后的秸秆不长于 20cm，补助标准不超过 30 元/亩；实施绿肥种植，绿肥种子和根瘤菌购买补助标准不超过 30 元/亩；实施绿肥种植+购买公共服务（绿肥种植田间管理，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或社会化农业经济合作组织集中连片实施），补助标准不超过 50 元/亩；实施酸化土壤改良，土壤调理剂、生物技术产品调理剂，购买补助标准不超过 100 元/亩；实施增施有机肥，有机肥购买补贴标准不超过 300 元/亩。

购买社会化服务和宣传培训补助标准根据实际，由当地农业局会财政局商定，原则上不超过资金总额的 5%。项目实施购买有机肥的金额不超过资金总额的 40%。

（五）项目资金规模

在全省设立 9 个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每个项目资金规模为 100 万元；在全省设立 7 个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每个项目资金规模为 45 万元。

（六）项目申报对象

县级以上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土肥站以及县级以上农业科研部门，且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要作为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和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的承担单位。现代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或社会化农业经济组织可作为申报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的实施单位。

项目承担单位与项目实施单位必须明确，职责清晰。

（七）申报条件

1. 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

水稻年播种面积不少于 10 万亩，具备当年稻秆还田面积 3 万亩以上，优先选择茬口紧、机场周边、高速公路、铁路沿线等粮食播种面积大、秸秆禁烧压力大的区域实施。项目实施规模 1 万亩以上。

不受理已确定实施 2016 年国家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的地级市（包括辖区内的财政直管县）申报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其余地级市每市组织 1 个县（市、区）申报，省直管县可直接向省申报。

2. 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

水果、蔬菜、茶叶生产基地地力贫瘠、酸化严重（pH 值小于 5.5），且连片面积较大的区域，适宜推广施用土壤调理剂、增施配方肥和有机肥，具备实施水肥药一体化设施建设的基本条件。项目区必须为生产基地，连片种植面积在 200 亩以上，交通较为方便，且具有较强的辐射带动作用。申报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还必须具备相应的加工配套设备。

各地级市组织 1 个县（市、区）申报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省直管县可直接向省申报。

同一个承担单位只能在稻田机械综合地力提升项目和果菜茶园地提质增效项目中选择其中一个项目申报。

（八）申报材料

1. 市、县（市、区）、市两级农业与财政主管部门《关于申报 2017 年省级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专项资金项目的请示》。

2. 项目申报书。

3.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可行性报告应载明项目背景，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实施项目的优势和具备条件、申请单位基本情况、目标任务。要求有可衡量的指标任务和明确的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目标，投资规模、资金来源、财务分析、实施计划、完成时间、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内容。

二、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建设示范专项资金项目

（一）绩效目标

通过扶持我省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工程建设，实现新建具备仓储保鲜、生产加工、包装或物流配送等功能的产地田头冷库 3.5 万立方米以上。项目的实施，大大增强我省农产品产地冷藏处理能力，缓解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处理能力不足的压力，示范带动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农民增收。

（二）资金扶持范围与补助标准

专项资金在全省扶持建设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施一批，扶持水稻产地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示范项目 10 个。

1.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施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冷库设备、真空预冷设备（根据需要可以选择），以及配套条件建设，单个冷库容积不小于 400 立方米。

专项资金补助建设项目冷库设备（不含土建工程）和真空预

冷设备：冷库按 400 立方米和 800 立方米两种容积标准补助，分别补助 16 万元和 32 万元；真空预冷机每个项目限 1 台，按批处理量 500 公斤和 1000 公斤两种标准补助，分别补助 10 万元和 15 万元。设备标准可参考附件 3。

项目冷库设备的产品必须通过省级以上农业机械管理部门的鉴定并获得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

2. 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

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稻谷烘干机及配套保鲜库等主要设备，以及项目建设所需的其他配套条件建设。

专项资金补助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所需的稻谷烘干机和配套保鲜库，单个项目申请补助资金不超过 100 万元。设备型号标准可参考附件 4。

项目稻谷烘干机及配套保鲜库设备产品必须通过省级以上农业机械管理部门的鉴定并获得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

（三）申报对象和条件

1. 项目管理与实施主体

项目主管单位：有关市、县农业局。

项目实施主体：农业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或自有生产基地的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申请稻谷烘干贮藏一体化设施建设示范项目的实施单位，同时应有从事水稻种植和稻米加工，且水稻种植面积规模达 1000 亩以上。重点扶持省级现代粮食示范区的新型经营主体。

2. 项目申报条件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应具备以下条件，并在申报同时提供佐证材料。

(1) 符合我省特色优势作物区域布局，当地优势特色作物面积较大，产业基础好，有较大发展潜力。

(2) 示范基地基础条件较好，交通方便，有优化提升的潜力和服务产地的能力，辐射带动效果明显。

(3) 实施主体经营状况良好，运作正常，积极性高，有建设需求，能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4) 实施主体应具备项目建设所需的能力和条件，包括场地、厂房和供电（供电条件电压 380 伏、功率 $\geq 230\text{kW}$ ）等。

(5) 项目承担单位应有保证完成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正常运作的计划和保障措施。

(6) 稻谷烘干低温冷藏一体化设施建设示范项目限于水稻种植面积和产粮排名前 20 的水稻主产县（市、区）申报。（名单见附表 5）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施建设每个地级以上市限报 2 个项目，每个财政省直管县限报 1 个项目。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建设示范项目每个县（市、区）限报 1 个。

三、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一）绩效目标

通过扶持我省农作物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基地建设，实现新建智能节水节肥示范基地面积 1.2 万亩，从而有效提高项目区水资

源和肥料的利用率，推进节约用水、科学施肥，减少面源污染，示范带动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现代农业发展。

（二）资金扶持范围与补助标准

专项资金重点建设省级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先进技术引进及示范基地 1 个，扶持建设农作物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一批。农作物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实施区域为全省范围内农业县（市、区），重点支持粤东、西、北地区和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项目区作物类型为水果、蔬菜、南药、茶叶等。

1. 省级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先进技术引进及示范基地

项目重点引进以色列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先进技术，并建立丘陵山地示范基地 200 亩以上，实现水肥施用自动化、环境监测设施化、数据处理程序化、栽培管理标准化，示范带动全省农业智能节水节肥灌溉技术发展。该项目补助 300 万元。

2. 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

项目连片实施面积 300 亩以上，建设内容包括以下三方面：

1. 水肥一体化设施；
2. 水肥一体化田间环境监测和监控系统；
3. 水肥一体化智能控制管理系统建设。根据实施面积的不同，补助资金每个项目 40 万元-100 万元。

（三）申报对象和条件

1. 项目管理与实施主体

项目主管单位：项目所在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主体：

省级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先进技术引进及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由地级以上市农业技术推广机构承担。

农作物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农业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或自有生产基地的农业技术推广部门。

2. 项目申报条件

(1) 省级智能节水节肥灌溉先进技术引进及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申报条件。

①具有较强的技术力量,能够满足项目所需的技术引进、吸收和推广的要求;

②位居或邻近中心城市,具有一定区位优势,辐射带动能力强;

③示范基地拥有一定规模的国有土地,且建立有农业技术示范基地 700 亩以上,农业基础设施完善,具有建设项目所需的丘陵山地面积 200 亩以上;

④建立有大型农业技术展示推广活动平台,具备农业技术推广、培训、科普教育的基础。

(2) 申报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的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①符合我省特色优势作物区域布局,当地优势特色作物面积较大,产业基础好,有较大发展潜力。

②示范基地基础条件较好,交通方便、有水源、生态环境较佳,有优化提升的潜力和服务产地的能力,辐射带动效果明显。

③实施主体经营状况良好,运作正常,积极性高,有建设需

求，能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④项目承担单位应有保证完成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正常运作的计划和保障措施。

智能节水节肥灌溉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粤东西北地区每个地级以上市限报 3 项目，其他地级以上市限报 2 个项目，每个财政省直管县限报 1 个项目。

- 附件：1.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项目申报书
2.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项目申报汇总表
3.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备型号参考标准
4. 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备型号参考标准
5. 水稻种植面积和产量排名前 20 位的产地名单
6.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提纲）
7. ××市（直管县）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建设示范项目申报汇总表
8. ××市（直管县）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智能节水灌溉示范基地项目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 耕地质量提升与监测项目申报书

专 项 名 称
项 目 名 称
行 政 主 管 单 位
项 目 单 位
单 位 地 址
法 人 代 表 及 电 话
项 目 联 系 人 及 电 话
项 目 申 报 日 期

广东省农业厅监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地点及规模	
生产建设及技术基础	

二、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任务及进度安排	
申请省级财政补助及主要用途	
项目负责人及任务分工	

三、绩效目标及保障措施

主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分析 (绩效目标)	
项目管理、保障机制及措施	

附件 2: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耕地质量 提升与监测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地级以上市或财政省直管县（市）农业局）

填报日期：

子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面积 (亩)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申请省级 专项资金 (万元)	报送文号	网上申报 流水号

附件 3: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设备参考标准

一、400 立方米冷藏保鲜库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参数名称	要求
1	冷库高度 (mm)	≤ 4500
2	容积 (m^3)	≥ 400
3	保温结构	6 面保温, 其中地面保温厚度 $\geq 100mm$, 其它 5 面保温使用聚氨酯彩钢板 (密度 $38\sim 42kg/m^3$) 材料, 保温板厚 $100mm$, 彩钢板厚 $0.376\sim 0.426mm$ 。
4	装机容量	装机容量 $\geq 17kW$; 制冷机组 $\geq 20P$

参考效果图:



二、真空预冷机技术参数表

序号	参数名	参数
1	冷却温度	从 40℃ 到 1℃
2	真空箱有效容积	$\geq 3.5\text{m}^3$
3	整机总功率	$\geq 23.5\text{kW}$
4	压缩机功率	$\geq 13.5\text{kW}$
5	真空泵功率	$\geq 7.5\text{kW}$
6	蒸发温度	$\leq -15^\circ\text{C}$
7	极限真空度	$\leq 600\text{Pa}$
8	物品最终温度	可调范围不低于 5~15℃

附件 4:

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备型号参考标准

一、稻谷烘干机

序号	设备型号	技术参数
1	6 吨烘干机	■ 处理量：6 吨/批； ■ 干燥温度：35 ~ 55℃，可调节； ■ 降水幅度：0.8 ~ 1.2%/h；
2	10 吨烘干机	■ 处理量：10 吨/批； ■ 干燥温度：35 ~ 55℃，可调节； ■ 降水幅度：0.8 ~ 1.5%/h；

二、配套保鲜库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1	配套 6 吨烘干机保鲜库	■ 保鲜温度：15 ~ 20℃，需可调节； ■ 库体体积：500m ³ 以上； ■ 贮存稻谷、大米量：不少于 200t。
2	配套 10 吨烘干机保鲜库	■ 保鲜温度：15 ~ 20℃，需可调节； ■ 库体体积：1000m ³ 以上； ■ 贮存稻谷、大米量：不少于 400t。

附件 5:

水稻种植面积和产量排名前 20 位的产地名单

序号	县(市、区)	水稻种植面积
1	台山市	971901
2	廉江市	898881
3	雷州市	815139
4	高州市	788516
5	化州市	726948
6	电白区	693305
7	五华县	692289
8	阳春市	652054
9	兴宁市	642977
10	怀集县	619464
11	开平市	602924
12	英德市	565634
13	龙川县	533218
14	紫金县	526737
15	信宜市	522494
16	罗定市	498182
17	高要区	485123
18	遂溪县	481108
19	海丰县	453795
20	南雄市	449165

附件 6:

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参考提纲）

一、概述：项目名称、承担单位、建设地点与规模、重点建设内容、总投资、建设期限、建设效益等情况概述。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项目建设基础条件（含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四、项目建设目标任务（要有可衡量的指标任务和明确的绩效目标）。

五、项目建设内容、建设重点。

六、项目投资预算（其中省级财政补助资金要详细具体列出）。

七、项目资金筹措。

八、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九、项目建设预期效益分析（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十、项目实施的主要组织管理与保障措施

十一、有关附件

附件 7:

____市（直管县）省级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 农产品产地田头冷库建设示范项目申报汇总表

单位：亩、万元

序号	县（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规模	投资金额		主要内容
						总投资	申请财政补助	

注：“项目类别”填“稻谷烘干低温贮藏一体化设施”或“田头冷库”。

